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提升學生外語知能實施要點

民國 108 年 12 月 02 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學生外語知能與就業競爭力，並鼓勵學生在學期間報考語言證照、參與語言競賽，特訂定「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提升學生外語知能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本系在學學生。
- 三、具體作法
鼓勵學生於就學期間參與本系舉辦之語言相關課程與活動(附表一)，並取得相關證照與參與相關競賽等，藉以提升學生外語知能。
- 四、在本校就讀期間，學生若取得相關語言證照、競賽成績優異，可依「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在校生取得證照獎勵要點」及「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學生參加競賽成果獎勵要點」提出申請獎勵金。
-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提升學生外語知能項目

項目	具體作法	備註
一	開設語言證照輔導班	每學期開設潛能開發班，大一新生一律參加。
二	多益單字週考	每學期八次，各班一律參加。
三	多益單字大會考	每學年一次，各班一律參加。
四	語言學習角 (Language Corner)	每位專任教師每學期輔導至少 10 人次以上，並填寫輔導紀錄。
五	外籍教師 (Let's Talk Café)	凡參加同學予以平常成績加分。
六	英文單字比賽	每班指定至少 10 名同學參賽，每學年舉辦一次。
七	英語朗讀比賽	每班指定至少 5 名同學參賽，每學年舉辦一次。
八	日語朗讀比賽	每班指定至少 5 名同學參賽，每學年舉辦一次。
九	語言學科補救教學	每位專任教師每學期針對期中考語言學科不及格的同學進行課後輔導，並填寫輔導紀錄。
十	參加語言學習講座	凡參同學加予以平常成績加分